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以电话和邮件的方式通知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现有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伍穗颖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认真研究并投票表决，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6）。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 0 票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凡拓数字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